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
及其他事项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或“主办券商”)作为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哲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治理	其他(公司董事长长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尚未聘任财务负责人)	是
2	公司治理	其他(公司董事、监事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尚未完成不适当人员改选)	是
3	生产经营	公司持续亏损	是
4	信息披露	其他(公司收购人未披露收购相关文件)	否
5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公司董事长长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尚未聘任财务负责人

2024年2月27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长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显示，公司聘任新任财务负责人之前，由公司董事长李凤岐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上述任职期限至2024年6月13日。

2024 年 6 月 13 日，徐玉梅新任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2025 年 4 月 18 日及 2025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s://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董事长徐玉梅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聘任财务负责人。

2. 公司董事、监事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尚未完成不适当人员改选

2025 年 6 月 30 日，主办券商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zxgk.court.gov.cn/>) 查询到公司董事窦春秋、监事吴琼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并督导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s://www.neeq.com.cn>) 披露了《董事、监事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1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窦春秋、监事吴琼仍未被移除失信被执行人。根据《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个人因所负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第七条规定：公司不得聘任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窦春秋、监事吴琼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再适合担任董事、监事，但公司尚未完成上述董事、监事的改选。

3. 公司持续亏损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所载的审计报告“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奥哲股份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4,868,068.13 元，达股本总额的 97.36%。

公司未经审计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显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奥哲股份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5,401,529.68 元，达股本总额的 108.03%，净资产为 -202,050.61 元。

4. 公司收购人未披露收购相关文件

2024 年 9 月 23 日，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s://www.neeq.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相关责任主体收到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3), 公司收购人北京晶大科技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大咨询”)未及时披露收购报告书、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文件, 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六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七十四条的规定, 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晶大咨询仍未披露收购报告书、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文件。

5. 公司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2025 年 11 月 19 日, 主办券商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查询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凤岐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并督导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s://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 2025-02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凤岐仍未被移除失信被执行人。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董事长长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可能给公司带来内部控制失效的风险。公司持续亏损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监事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未能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也未及时改选相关董事、监事,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公司收购人收到监管部门对其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后, 仍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收购人存在被监管部门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方正承销保荐作为奥哲股份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已多次督促公司完善公司治理并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已履行对奥哲股份的持续督导义务。后续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风险事项的进展, 督促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按

照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

- (一)《关于董事长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 (二)《董事、监事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12);
- (三)《2024 年半年度报告》;
- (四)《2024 年年度报告》;
- (五)《2025 年半年度报告》;
- (六)《关于公司相关责任主体收到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 (七)《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22);
- (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图》。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2月26日